

SEAPOWER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凱暉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9)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財務業績公佈

董事提呈彼等之年報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i>千港元</i>
營業額		4,129	8,521
直接經營費用		(3,955)	(6,623)
其他收益		128	56
其他收入	3	2,187	1,257
銷售及行政費用		(15,660)	(10,732)
經營虧損	4	(13,171)	(7,521)
財務成本		(406)	(476)
除税前虧損		(13,577)	(7,997)
税項	5		18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13,577)	(7,812)
股息	6		
每股虧損 基本	7	(0.21仙)	(0.15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二	二零零五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311	19,501
預付租金		3,635	
		22.046	10.701
流動資產		32,946	19,501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683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955	2,401
短期定期存款	O	15,000	2,401
現金及銀行結存		16,966	6,820
		34,604	9,221
JA 401. 62. 64			
流動負債		484	
銀行透支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71	2 127
應付清盤中附屬公司之款項	9	2,148 490	3,127
銀行借貸 — 一年內到期		555	603
2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3,364	4,220
流動資產淨值		31,240	5,0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4,186	24,502
		01,100	21,502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一年後到期		3,528	4,435
遞延税項負債		241	
資產減負債		60,417	20,06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6,023	62,466
儲備		(5,606)	(42,399)
權益總額		60,417	20,067

財務報告附註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 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本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並已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租賃樓宇、永久業權土地及其他財務資產之重估(按公平價值列賬)作出調整。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業務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比較數字已根據 相關規定在需要之情況下作出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告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轉變動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與誤差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類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過渡及首次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 經營租約 — 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 所得税 — 收回經重估非折舊之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8、10、14、16、17、18、19、21、23、24、27、32、33、36、37、38、39號、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21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及3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構成重大變動。總括而言:

香港會計準則第1、8、16、21號影響財務報告之若干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7、10、14、18、19、23、27、33、3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 之政策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影響關連人士之辨識及若干其他關連人士之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及38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政策構成影響。並無自業務合併產生之承前商譽,亦無無形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條文,租賃物業根據租約開始時租賃之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之權益相關公平價值之比例劃分為土地租賃及樓宇租賃。租賃土地之租金以成本列賬及按租期攤銷。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過往年度承前租賃物業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購入租賃土地,故並無對本集團於過往年度之財務報告構成重大影響。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導致與本集團冷藏倉庫有關之遞延税項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21號之條文,重估冷藏倉庫所產生之遞延税項負債乃根據透過出售收回資產之賬面值帶來稅項影響作出計量。由於具備足夠稅項虧損結轉作抵銷負債,故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承前重估盈餘所產生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導致有關以股份支付之款項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然而,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承前購股權,故有關變動並無構成影響。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39號及其修訂本導致會計政策有關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貸款及 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分類出現變動,亦導致衍生財務工具按公平價值確認。

以下為若干已頒佈並強制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或其後期間,但本 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公平價值選擇權(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補充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股本披露(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之影響,但仍未能量化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 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由於本集團僅有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一個業務分類,故並無呈報業務分類資料之獨立分析。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之收益、業績及若干資產及開支之地區分 類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	及中國		澳洲	#	综合
-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對外收益	_		4,129	8,521	4,129	8,521
其他收益	117		11	56	128	56
總收益	117		4,140	8,577	4,257	8,577
分類業績	(9,276)	(7,533)	(3,895)	12	(13,171)	(7,521)
其他資料:						
分類資產	42,382	7,612	25,168	21,110	67,550	28,722
資本開支	3,585	301	1,180	939	4,765	1,240

3.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

港元
1E JL
1,140
_
_
_
117
1,257

4. 經營虧損

5.

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六年 :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i>千港元</i>
折舊	1,699	1,702
經營租約土地使用權租金攤銷	81	_
淨匯兑虧損	1,288	<u> </u>
員工成本(包括退休成本80,401港元)(二零零五年:56,816港元) 出售固定資產(不包括物業)虧損	4,395	5,414 12
及已計入:		12
利息收入	(128)	(56)
税項		
抵免包括:		
	二零零六年	一定使五年
	二	
香港利得税 過往年度之海外税項超額撥備	_	(105)
旭仕		(185)
		(185)
本年度之抵免可與根據綜合收益表之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税前虧損	(13,577)	(7,997)
按税率17.5%計算(二零零五年:17.5%)	(2,375)	(1,39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_	(185)
不應課税/可扣減項目之淨影響	1,538	172
使用税務虧損 未確認税務虧損及暫時差額之淨影響	(70)	1 227
小 唯 nu tu	907	
	_	(185)

於兩年度內本集團在經營地區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告就本集團經營業務之有關司法權區作出香港利得稅及海外國家稅項撥備。

6.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3,57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虧損7,812,000港元)以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368,096,415股(二零零五年:5,047,226,422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具攤薄潛力之股份,故並無呈列該兩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8.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	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99	906
其他應收款項	40	190
已付按金	504	501
預付款項	112	804
	955	2,401

本集團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60天之賒賬期。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之詳情如下:

	7	 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40	399
31至60天	259	343
61至180天	-	164
180天以上		
	<u>299</u>	906

9.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	1 集 圏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_	5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48	2,573
		3,127

上井田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賬款按賬齡分析之詳情如下:

	7	炸集團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天	_	166
31至60天	_	49
61至90天	_	_
90天以上	_	339
	<u> </u>	554

10.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就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而支付之利息

406 476

11.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冷藏倉庫以及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總額24,07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8,351,000港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12.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而作出擔保。動用該本公司擔保之金額亦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風險約5,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7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擔保下之未償還借貸為4,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主要從事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之核心業務。

本集團之業務已縮減規模,原因為若干主要客戶繼續透過發展本身之倉儲設施或進行設施 升級,減少以外購形式應付倉儲需要。為應付該等變動,本集團加以吸納進口商為客戶, 而彼等對倉儲空間之需求與日俱增;並積極發掘新商機,以擴充業務範圍及分散收益基礎。

財務狀況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約4,13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 8,52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52%,主要原因為對本集團之倉儲需求持續減少。年內直接經營費用約為3,96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 6,600,000港元),下跌40%,反映出年內營業額有所減少。年內經營虧損增加75%至約為13,17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 7,520,000港元),而年內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3,58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 7,810,000港元),上升74%,二者均由於收購新業務實體時所招致之多項費用所致。

年內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60,420,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20,07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接近三倍,並主要為收購深圳一項房地產及就潛在收購發行新股而籌得多項資金之貢獻。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大幅改善,流動資產約達34,600,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9,22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16,970,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6,800,000港元)及定期存款15,000,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無)。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約達3,360,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4,220,000港元),有關減少之主要原因為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 (總債務除以總資產)為11% (二零零五年:30%)。

年內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達4,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000,000港元),其中約3,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400,000港元)將於一年後到期。銀行借貸均以澳元為單位,並按浮動利率計息。董事會認為外匯風險極微。

年內本公司已就其一間附屬公司所動用之信貸融資,向一間財務機構作出約5,300,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5,700,000港元)之擔保。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冷藏倉庫、廠房及設備約值24,080,000港元 (二零零五年:18,350,000港元)已予以抵押,以作為本集團獲授及動用信貸融資之擔保。

本集團並無動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以外幣借貸及其他對沖工具對沖外幣淨投資。 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分類,即冷藏倉庫及物流管理服務。

僱員及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在香港、中國及澳洲共聘有約12名僱員。本集團實行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以確保其僱員之薪酬乃於本集團之一般薪酬制度之架構內以工作表現作基準釐定。

應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乃以工作範圍、參與程度、經驗及年資釐訂。

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亦加入為香港全體僱員而設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適用於全體年齡介乎18至64歲、在香港受本集團僱用至少60天之僱員。本集團按職員有關收入之5%而作出供款。用作計算供款之最高有關收入為每月20,000港元。

展望

於整個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訂立優先次序,確保資源及力量能更有效地分配用於物色能源業及天然資源市場之潛在策略夥伴。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參與多項收購,有關收購於下文簡述。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本公司收購深圳一項房地產,以為本集團設立中國總辦事處,並作投資用途。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七日,本集團訂立注資協議,以收購河南阜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阜源」) 之51%股權,代價約為26,500,000港元。阜源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從事批發及零售石油及氣體產品,包括汽油、石油、柴油及潤滑油。本公司已就撥付收購發行新股,並籌得淨額款項合共約24,8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收購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並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取得本公司股東之批准,惟有待多項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此外,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日,本集團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廣林有限公司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Jaling Forest Industries Inc. (加林森林工業有限公司*) (「加林」,於南美洲圭亞那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 之51%股權,代價為154,000,000港元。加林主要從事伐木及林木開採、營運及管理。本公司擬透過向賣方發行新股及以內部資源及債務或權益融資為收購提供資金。上述收購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發出之公佈內披露。根據上市規則,收購構成本公司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並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再向其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亦訂立期權協議,據此,本公司已獲授一份期權,以於5年內購買另一間於圭亞那從事伐木及林木開採、營運及管理之林業公司之51%股權,總價格為60,000,000港元。上述期權協議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七日發出之公佈內披露。倘收購加林證實可獲利,則本公司亦擬行使上述期權,以進一步擴大其木材產量。

上述本公司最近進行之收購旨在進一步發展本公司於能源業及天然資源市場之業務。憑藉本集團對有關行業之明確目標,本公司董事相信本公司將有能力鞏固及擴大本集團之盈利基礎及資產質素。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準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所載之 必守標準,而本公司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以及本公司有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列明審核委員會之授權及職務之書面職權範圍乃參考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而編製及採納。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審計範圍內之事項擔任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間之重要橋樑,亦檢討外部審核與內部管理工作之效益及風險評估。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葉德安先生、廖嘉濂先生及井寶利先生。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回顧財政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一切守則條文,而守則就回顧期間適用於本公司,惟本公司於守則實施前已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而本公司董事會於採納守則後舉行一次定期董事會會議,而非至少4次。然而,非執行董事須遵守本公司之組織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之規定,此舉達致與指定任期相同之目的。

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已遵守守則獲審閱及檢討。薪酬委員會已獲設立,旨在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個別薪酬待遇;以及審閱及批准按表現釐定薪酬及終止職務之賠償。載列薪酬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之書面職權範圍亦已獲採納。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登載。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馮浚榜先生及曾錦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 事為井寶利先生、廖嘉濂先生及葉德安先生組成。

> 代表 **凱暉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曾錦清**

香港,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